

为获取非法利润 无证之下知假售假

父子俩销售假创可贴双双获刑

本报讯(记者 周国庆 通讯员 赵海燕)为获取非法利润,销售假创可贴,7月20日,由宜秀区检察院提起公诉的高某甲非法经营案当庭宣判,判处被告人高某甲有期徒刑十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2万元,同时责令被告人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通过省级以上媒体向社会公众赔礼道歉。

宜秀区检察院经审查查明:高某甲在安庆市开发区光彩大市场经营一商铺,2015年12月3日至2016年7

月18日期间,高某甲在未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的情况下,明知是假,仍多次从上家李某某(已判刑)处购买数百箱假创可贴后在其经营的商铺对外非法销售,从中获利1万余元。检察机关将该案依法提起公诉的同时,通知了检察院的公益诉讼部门以公益诉讼方式追究高某甲的民事责任,该做法不仅可以加重违法成本,还有利于规范食药市场秩序,维护社会公共利益。

案件审理期间,宜秀区检察院发

现被告人高某甲与证人串供,并且隐瞒了其父亲高某乙参与作案的行为,随后依法监督公安机关对其父亲高某乙立案侦查,并对侦查取证工作进行全程介入引导,最终查明被告人高某甲伙同高某乙非法经营假药共计10万余元的犯罪事实,认为二人均涉嫌非法经营罪,遂将高某乙补充起诉至宜秀区人民法院。后被告人高某乙被宜秀区人民法院同样以犯非法经营罪判处有期徒刑九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人民币2万元。

主诉检察官告诉记者,检察机关对该起非法经营假创可贴案件采用刑事追诉和提起公益诉讼的形式加大打击力度,对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以及公共利益安全产生了积极影响,对市场上无证经营假药的行为起到了震慑作用。

检察官提醒:购买药品时不要贪图便宜,应选择正规渠道,认清药品批准文号和生产单位,并了解药品的生产和使用日期以及使用方法,避免出现意外。

仅用1小时 7名在逃人员落网

本报讯(记者 张培农 通讯员 王红权)7月18日,山东五莲警方赴桐城市公安局刑侦大队,请求协助抓捕7名涉嫌开设赌场犯罪嫌疑人。桐城市公安局立即组织城区文昌派出所、龙眠派出所民警全力配合山东警方实施抓捕。

桐城警方根据山东警方提供的信息进行研判分析,7名犯罪嫌疑人分别位于龙眠和文昌辖区内,当即决定兵分两路同步收网。

根据前期摸排,民警发现,文

昌窝点位于回迁小区某住房内。因客观条件限制,突击进入的风险较大,抓捕组巧借疫情检查名义,在嫌疑人开门之际,一举将4名犯罪嫌疑人全部抓获。龙眠的窝点位于火车站附近的城中村,地形复杂。民警迅速守住各条通道进出口,采取强攻突击进入,将还在睡梦中的3名犯罪嫌疑人当场抓获。

至此,桐城警方1小时内,便将7名在逃人员一网打尽。目前,7名犯罪嫌疑人已经顺利移交山东警方。



7月22日,大观区皖河农场的果农正在葡萄园进行灾后管理补救。连日来的汛情,造成果园受灾严重。大观区农业部门指导果农,及时采取相应的补救对策,开展恢复生产自救。记者 黄有安 通讯员 项顺平 摄

民间借贷司法解释即将修改 大幅降低民间借贷利率的司法保护上限



7月22日,最高法联合国家发改委,共同发布《关于为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提供司法服务和保障的意见》。《意见》明确,促进金融和民间资本服务实体经济,修改完善民间借贷司法解释,大幅度降低民间借贷利率的司法保护上限,坚决否定高利转贷行为、违法放贷行为的效力。



安徽国誉律师事务所主任韦国律师点评:该《意见》第13条指出:促进金融和民间资本为实体经济服务。依法支持能够降低

交易成本、实现普惠金融、合法合规的交易模式,为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提供司法保障。统筹兼顾利率市场化改革与维护正常金融秩序的关系,对于借贷合同中一方主张的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和其他费用总和超出司法保护上限的,不予支持。

现行有效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

问题的规定》发布于2015年,其中第二十六条规定:“借贷双方约定的利率未超过年利率24%,出借人请求借款人按照约定的利率支付利息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借贷双方约定的利率超过年利率36%,超过部分的利息约定无效。借款人请求出借人返还已支付的超过年利率36%部分的利息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本条是关于司法保护民间借贷利率上限的规定。对民间借贷利率的规制采取的上限是24%。

然而,根据《意见》精神,即将修改的民间借贷司法解释将大幅度降低原《规定》中对于“24%”和“36%”的设定。也就意味着在新的司法解释出台后,民间借贷中约定“24%”的年利率将超过司法保护上限,即使是在新的民间借贷司法解释出台前就已经存在的民间借贷法律关系,在新的司法解释出台后通过诉讼方式主张债权的,借款利率也将受到新的司法解释的约束,彻底告别“24%”、“36%”时代。

整理:记者 周国庆

特约单位

创新未来 法治国誉
安徽国誉律师事务所
国誉(上海)律师事务所
咨询热线:0556-5561177 021-58361999
邮箱:1194532827@qq.com

爱老助老 很暖心

八旬老人迷路 及时救助脱困

本报讯(记者 张培农 通讯员 胡坤)7月23日上午8时许,宿松县消防救援大队接到群众报警求助称,在宿松县许岭镇江屋村一道路旁有一老人躺在水泥墙上一动不动。事发后,辖区公安、消防救援部门迅速赶往现场进行处置。

消防救援人员赶到现场后看到,一位老人头枕草帽侧躺在道路一旁的水泥护墙上一动不动。救

援人员立即架梯爬上护墙查看老人情况。面对救援人员的关心询问,老人显得有些迷茫。为确保老人安全,在现场众人的帮助下,一名消防员背着老人小心翼翼地爬下梯子回到了地面。

事后经了解得知,获救老人年过八旬,事发前在许岭镇敬老院内居住,于7月22日从敬老院内私自外出彻夜未归后迷路,好在获救及时,老人身体并无大碍。

上门服务 为九旬老人办身份证

本报讯(记者 张培农 通讯员 张婧)7月20日下午,桐城市公安局经济开发区派出所接到辖区陈庄村网格员丁某打来的求助电话称,陈庄村两名高龄老人因病无法办理二代身份证,请求民警帮助。

李学红与户籍窗口办证辅警李晴带上装备,驱车18公里,在范岗镇一医院见到了年届九旬的王奶奶。王奶奶未办理二代身份证

件,现因住院做手术急需办理。为了成功采集人像,李学红和李晴仔细为王奶奶梳妆整理后,直接跪在病床上完成了人像采集。

忙完后,李学红和李晴又一路驾车折回25公里外的陈庄村,为瘫痪在床的94岁高龄的何奶奶办理了二代身份证。何奶奶一直未办理身份证,现因生病,急需身份证办理医保手续入院治疗。